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聯絡人：廖佳如
聯絡電話：08-7320415#6533
傳真：08-7326195
電子信箱：a002650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人考字第11401480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530000A114014809401-1.pdf、376530000A114014809401-2.doc)

主旨：本府訂於本（114）年6月30日（星期一）辦理性別意識培力—「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（CEDAW）導論及實務案例」研習，請依說明派員參訓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本年度【多元培訓·專業升級】公務人員訓練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使本府公務人員瞭解CEDAW公約施行法之基本概念，提升公務處理符合公約有關性別人權保障之規定、分享CEDAW實務案例，特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三、本案研習內容如下：
 - (一)研習日期：本年6月30日(星期一)，下午13時30分至16時30分。
 - (二)研習地點：本府南棟大樓301會議室。
 - (三)研習講師：屏東縣基督教女青年會林春鳳常務理事。
 - (四)參加對象：本府各處及所屬機關學校人員，以尚未完成數位課程者優先參訓。



(五)參加人數：參訓上限120人，額滿為止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請於本年6月23日(星期一)前至「終身學習入口網站」，由人事單位薦送報名(「學習機關」輸入「屏東縣政府」，課程代碼為「1140630」，「課程名稱」點選性別意識培力—「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(CEDAW)導論及實務案例」)。

五、參訓學員如因公務需要或突發事故無法準時到場參訓，請務必事先填妥請假單，核章後免備文逕送本府(人事處)備查。

六、本次課程凡全程參加者，核予終身學習時數3小時。另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參訓學員自備杯具。

七、檢附課程表及請假單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企劃科、本府人事處考訓科

